

立法規管家教 可減熊孩子？

現代中國

在中國，不少父母外出打工，導致家中兒女缺乏看管的問題愈趨普遍。截至2017年8月，內地無人看護的留守兒童有35.7萬，而一方外出另一方無監護能力的亦有41.2萬。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出，要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風建設。有聲音建議，內地政府應立法規管家庭教育，促使家長正視家庭教育問題。「家家有本難唸的經」，家庭教育是否可以立法規管，在社會引起了討論。

■李浩彰 順德聯誼總會鄭裕彤中學通識科副主任

新聞背景

留守童失教 易孤僻衝動

中國在改革開放的時候，城市的經濟急速起飛。然而，城鄉的差距也漸漸增大。農民紛紛放棄田地到城市打工，成為農民工的同時，他們的子女則被留於農村，由親友照顧，被稱為「留守兒童」。據2013年的《我國農村留守兒童、城鄉流動兒童狀況研究報告》指出，內地17歲或以下的留守兒童達6,100萬。其後，國務院於2016年改變留守兒童定義，由「父母一方外出務工、不滿18周歲」，改為「父母雙方外出務工，或一方外出務工一方無監護能力、不滿16周歲」，估計內地仍有902萬農村留守兒童。

由於長期失教，欠缺父母的關愛，導致留守兒童性格變得孤僻、抑鬱、情感冷漠、自卑懦弱、對別人充滿警惕及敵意，衝動易怒等常見性格缺陷。此外，留守兒童學習觀念普遍較為淡薄，初中開始輟學的情況普遍。價值觀上也較易產生偏差，容易養成不良的道德品行和習慣。

80%留守兒童的生活起居由年紀老邁的祖父母照顧，往往沒有規律和保障，導致燒傷、燙傷、交通事故、溺水等傷害的機率，遠比普通家庭兒童為大。他們容易遭受各種人身侵害，被人猥褻、強姦、誘騙的現象尤為嚴重。

半數家長唔識教

兒童失教的問題非單在留守兒童出現。根據全國婦聯家庭教育狀況調查，50%的家長不知道用什麼方法教育孩子，多數父母存在不同程度的養育焦慮，過於關注學習，缺乏對孩子思想品德、行為習慣的養成和勞動、運動等能力的培養，令「熊孩子」現象越趨普遍。

調查還顯示，公眾普遍重視家庭教育，74%的人認為有必要或非常有必要通過法律來規範家庭教育服務和管理工作，78%的人認為政府應在家庭教育指導服務中發揮重要作用。

針對兒童失教的問題，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全國婦聯）於2018年兩會前席提出《關於將制定家庭教育法列入全國人大五年立法規劃的議案》，呼籲通過立法，進一步推進家庭教育規範化發展，促進兒童健康成長。

概念鏈接

1. 戶籍制度

內地政府以戶為單位的人口管理制度，分為農業戶口與非農業戶口（城市戶口）。不同戶籍所享受到的社會福利及權益有所差異，形成三大差距，包括城鄉居民收入差距、地域發展差距、城鎮居民的貧富差距等。

2. 農民工

農民工是指在本鄉鎮企業或進入城鎮工作的農業戶口人員。

3. 留守兒童

留守兒童指的是由於父母雙方外出打工，或一方外出務工、一方無監護能力、不滿16周歲的兒童。留守兒童往往被留在家鄉或寄宿在親戚家中，長期與父母分開居住及生活。

4. 熊孩子

熊孩子形容調皮的孩子，歲數小不懂事，並且沒有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常有不可理喻的行為及情緒。

模擬試題

資料一



資料二

有專門研究留守兒童的報告顯示，農村留守兒童易產生以下問題：一是親情缺失。超過半數的留守兒童不能和父母生活在一起，33%的父親、25%的母親外出5年以上。由於長期與父母分離，兒童在面對自身變化、學習壓力、人際交往等問題時，有心理學家指約八成留守兒童出現不同程度的心理疾病，部分有自閉傾向，亦有些

時有暴躁衝動的情緒。反映缺少父母的關懷，容易對他們的心理健康造成影響。

而且老人監護往往主力照料留守兒童的生活，但未必管教有方，家庭將更多的教育監護責任「轉嫁」給學校，但學校由於教育資金不足，面對留守兒童的特殊需求，學校、老師常常是心無力。留守兒童犯罪率佔未成年犯罪率約七成。

資料三

全國婦聯副主席鄧麗向兩會提交建議和提案，提出關於對家庭教育立法的聯署議案，表示目前留守兒童數量龐大，且許多家庭的實際教育狀況也不容樂觀，因而希望可以用立法的方式規範家長的責任與家庭教育的服務。法

案要求強化家長的家庭教育主體責任，規範家庭教育行為，把立德樹人，培育和踐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作為家庭教育的核心；對父母或其他監護人、家庭教育指導服務機構不履職和不當履職提出罰則。

1. 試分析導致資料一所示現象的原因。（根據漫畫改答案）

答題指引：題目雖然要求分析原因，但同學要先掌握「資料一所展示」的是什麼「現象」，方能準確回答。從資料中可見，一名兒童透過電話與親人聯絡，身旁站有一名長者，電話中的父母要兒童聽從爺爺的說話，可見兒童是留

守兒童，因父母外出工作而由家鄉親友照顧。

參考答案：資料一反映了留守兒童的現象，父母因外出打工，以致與子女分離，被留在家鄉或寄宿在親戚家中，長期與父母分開居住及生活。內地城市自

改革開放後經濟急速起飛，然而城鄉差距也漸漸增大。

農民紛紛放棄田地到城市打工，成為農民工的同時，他們的子女則被留於農村，由親友照顧，因而促成「留守兒童」現象。

2. 留守兒童問題可能會對他們的個人成長帶來什麼影響？試根據資料一及二，指出及解釋兩個影響。

答題指引：題目問及影響，但加了前設「個人成長」，故同學不能從社會成本、社會風氣等方面分析，而要集中於「個人成長」方面，如自我概念、學習壓力、人際交往等作分析。

參考答案：首先，留守兒童出現親情缺失，導致性格孤僻；留守兒童長期缺

乏父母的陪伴，導致他們容易形成孤僻和內向的性格，妨礙人際關係的發展。

根據資料一，女童因父母長期未回家陪伴而哭泣，出現心理及情緒不穩；而資料二亦引述心理學家指，有約八成留守兒童出現不同程度的心理疾病，部分自閉傾向，亦有些時有暴躁衝動的情

緒。

其次，留守兒童欠缺管教，易受不良風氣影響；父母經常不在身邊指導，令留守兒童容易受朋輩或社會不良風氣影響，甚至沾染惡習。

資料二指出，留守兒童犯罪率佔未成年犯罪率約七成，反映問題嚴重。

3. 「家庭教育立法可以改善現今兒童的失教問題」，你是否同意有關的說法？

答題指引：同學首先要了解家庭教育立法的具體內容，包括「要求強化家長的家庭教育主體責任」、「對父母或其他監護人、家庭教育指導服務機構不履職和不當履職提出罰則」等，並進而分析對改善兒童失教的問題（如題2所指的性格孤僻、易受不良風氣影響等）之成效。此外，要扣緊立法特點，如具強制性、具約束力等。

參考答案：

同意的觀點

・立法具強制性，促使家庭正視問題：現時由於沒有法規限制，父母將教育責任推給學校或親友（資料一、二），一旦具有專門的法律法規出台，父母便會為了遵守法律而作出合乎其責任的家庭教育，以

免負上刑責（資料三）。

・立法具普及性，促使所有家庭正視教育問題：留守兒童普遍，即使父母在子女身邊，父母亦教育不得其法，當立例管制，全國父母都受到條例監督，能全面地改善兒童失教的問題。

・立法可促使家庭配合政府政策：內地近年積極推進城鎮化發展，政府亦千方百計地創造就近的就業機會，使得困難家庭在家門口就能就業，增加收入，從而減少留守兒童數目。

不同意的觀點

・留守兒童缺乏教育的問題並非父母自願，而是社會經濟環境造成：中國城鄉仍存在一定差異，如資料一中的父母，因工作需要而長駐他鄉，若要求回鄉實踐家庭

教育，生活或無以為繼。

故政府應當加強對留守兒童學校和社會教育的力度，留守兒童問題的癥結應當從社會服務和學校去解決，而非對家長進行強制。

・立法有違教育原意：家庭教育是青少年接受社會化的初始途徑，亦依賴家庭成員真心付出。若以立法方式規管家庭教育，或令教育徒具形式，而未必依從孩子的發展作出適當的培育。而且，政府介入家庭事亦未必合適。

・教育準則難訂：每個家庭有不同家規與培育方式，方法或針對孩子而人人不同，若以立法規管家庭教育，實在難以用同一把尺衡量其教育方法之對錯及管教責任。

延伸閱讀

1. 《委員支招應對「熊孩子」「熊父母」呼籲家庭教育立法，香港文匯網
<http://news.wenweipo.com/2018/03/11/IN1803110044.htm>
2. 《千萬留守童 短期內難解》，香港《文匯報》
<http://paper.wenweipo.com/2018/01/30/ED1801300016.htm>
3. 《留守兒童》，香港《文匯報》
<http://paper.wenweipo.com/2018/08/22/CF1808220006.htm>

■鄺嘉莉

尖子必殺技

規管恐欠彈性 立法還需慎思

全國婦聯提出透過立法將家庭教育規範化，從而確保包括留守兒童在內的家庭能有適切的家庭教育。筆者理解全國婦聯提出此提案的出發點——留守兒童在缺乏健全的家庭教育下，他們在發展自我概念、權利和責任的意識和道德判斷上都容易出現障礙。

另外，原來在非留守兒童的家庭中，不少家長亦因為各種因素，例如知識貧乏、時間管理不當等未能為子女提供理想的家庭教育。

筆者認為家庭教育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但是，立法此舉對社會有深遠的影響。筆者建議同學在討論是否為家庭教育立法時，嘗試綜合考慮下列各項因素，以達到一

個相對穩固的結論。

有利穩定社會

首先，在此提案下，受法律涵蓋的兒童均能接受有明確指引的家庭教育，有助他們的個人成長。由於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留守兒童在法律下同樣擁有接受規範化家庭教育的權利。現時地域、家庭背景等因素為他們帶來的潛在負面影響將會減少。良好的家庭教育是社會化重要的一環，它能让兒童和青少年對自己正擔當的不同身份角色有適當的了解，並建立正確的價值觀。這不單有助兒童的自我概念和自尊的發展，長遠而言，對社

會和家庭的整體穩定性亦有利。

或面對社會阻力

不過，部分家庭為了滿足法律要求，可能承受一定程度的壓力，並因價值觀差異而產生不滿。舉例來說，假設新法案對家庭教育制定了嚴格的規範，亦缺乏適應期和彈性，家長可能會承受不容忽視的壓力和困難。

此外，某些家長或會提出家庭教育純屬個人事務，他們有權利自行決定家庭教育的內容及其投放的時間，政府不應作過分的干預。另外，立法會直接削弱家庭的自由度，政府需慎思是否有足夠的理據支持。

針對質素參差的家庭教育，透過立法規範家庭教育只是其中一個解決方法。建議措施大致可分為硬性和軟性兩類，兩者卻有着不同的利弊和效果。立法作為硬性措施之一，成效相對較高，但是亦較易碰上社會阻力，例如上段提及家長的反對聲音。

如果是軟性措施，例如是政府撥備資源加強家長和監護人對家庭教育的意識和知識又如何呢？與此同時，培養緊密的家校合作亦能提升家庭教育的成效，協助兒童建立良好的價值觀。同學可以列出幾個改善家庭教育的方法，逐一比較它們的利弊，從而歸納出立法是否最可取的解決方法。